

金天得知温红的来头不一般

8

都市情感

赵丹 著
作家出版社友情推荐

[内容简介]

泡酒吧、逛夜店，看似一帮无聊的人在干着一件无聊的事，实际上却内有乾坤。本书虽然是小说，却不是挣钱心切的作家以夜店为题材的闭门造车、胡编乱造，而是一个金领多年夜店切身体验的小说化表述，是金领们情感性爱生活的真实展现。解开他们宝格丽的领带，脱去她们香奈儿的内衣，照样是羞涩又狂野、现代又原始的欲望之狼。

[上期回顾]

金天终于鼓起勇气跟心仪的女子说上了话，得知这位女子叫温红。在经过短暂的聊天之后，温红让金天去她那里。

温红不小心碰亮了吊灯。那光芒全来自客厅中央上方的水晶吊灯，那一颗颗水晶晶莹耀眼。金天的心被那万道光芒所包围，置身的空间好大，突然身处一片光明之中多少让金天有些不知所措。金天突然有一种赤裸体一丝不挂地站在天安门广场上的感觉。他放开了本来捧在手中的乳房，向后倒退了几步。金天才发现刚才踩到的是温红的外套。

水晶吊灯越来越亮，金天的心也越来越冷。金天顺了顺头发，伸手把温红右肩膀上歪在一边的吊带提了上去。温红就势按住他的手，按在肩头。

金天甩开了，毅然甩开了。他拾起地上的外套，推开门。跌跌撞撞走了出去……

“睡了吗？”魏然不耐烦地问。“哦，我还没睡呢，我睡不着。”金天回答。“我没问你现在想不想睡觉，我问你睡了没有？”魏然很是不耐烦。“和你说完话，我一会儿就睡。”金天又回答。

“靠，装什么傻啊！跟哥们儿你还装傻！我问你和那个女人睡了吗？”魏然非常不耐烦。“啊！那怎么可能啊，当然没有了。刚和她认识就上床啊。”金天说道。“哎哟哟！真他妈的傻，我就没有见过像你这么傻的。天下第一大傻×！人家都领你回家了，意思多明白！哎哟哟！就没有见过像你这么老土的。”魏然那边捶胸顿足连叫带嚷地埋怨。

“你别叫唤，别叫唤！咱能不跟踩猪尾巴似的叫唤行吗？我耳朵都快受不了了。”金天赶紧把电话筒挪得远远的，好一会儿听电话那头魏然的声音平和点儿了，才又夹回到脖子下。“哎，我这不也是睡不着嘛。给你打个电话，你瞧你那个不耐烦的劲儿。”金天打了个哈欠。

“好，好，好！我陪着你。靠，我DVD都不看了。你说吧，说说你都干

了哪些丢人现眼的事。”

“哦，事情是这样的。你还记得‘十一’放假的时候有一次是咱们两个一起去苏丝黄的，就那次。”金天说。“就那天，你和‘小胖儿’正聊得热乎的时候，我不是指给你看一个女人吗？穿黑色吊带长裙的。”“是啊，我看见了。你说像你家卧室里的那幅油画。我当时仔细看了看，是挺像的。怎么了？不会就是她吧。我的天！”魏然又叫了一声。“怎么了？你又跟踪猪尾巴似的叫唤什么？”金天问。“那女人后来我见过，在苏丝黄打过一次招呼。她可不是简单的女人，不好惹的。你胆子可够大的。”魏然没开玩笑。“是吗？怎么个不简单？”金天坐起了身，有点不平静了。

“靠，你真是初生牛犊不怕虎。‘十一’之后有一次我招待五矿集团的客户，在二楼卡座里面的VIP专区。我跟你说过，VIP专区不是一般人能随便进的。VIP专区一共就两个卡座，我和客户坐一个，另外一个就是你说的那个女人和她的几个姐们儿。”魏然说。

“嗯，嗯。说啊！”金天说道。

“那晚我和客户坐了大约有一个小时的时候，Franky过来了，招呼我们给我们加酒，并顺便互相引荐了一下相邻的两桌。那女人的名字好像叫什么温红。另外围着她坐的那几个女人来头都不小，有一个是《时尚人》杂志的主编，主编旁边是位央视的主持人，电视新闻里总能看到的。还有一个是全国政协委员，具体记不清楚叫什么名字了。最后一个更神！”魏然说到这儿，有点兴奋。

金天问道：“怎么啦？”

魏然说道：“最后引荐的那位女神！一直坐在温红的身边，温红陪着，看着身份就不一般。Franky引荐时，人家连腰都不带欠的，撇撇嘴角儿就

表示知道有人在她面前打招呼了，是某能源行业部长的夫人。我那个五矿的客户就认识她，Franky引荐时一听名号，他连忙过去点头哈腰直说拜年的话。跟吃错了药看见自己家老祖奶奶似的。”

金天忙说：“打住，打住！又扯远了，说重点的。说那个温红！”

魏然问：“嘿嘿！你知道温红是什么的吗？”

金天说：“别卖关子了。说吧。她跟我说她是做餐饮的。”

“是啊，是餐饮。可真不是一般的餐饮，她是连锁餐饮集团‘天涯情’的老板，是‘天涯情’的董事长。想想吧，人家家门你都进了，一边后悔抽自己嘴巴去吧。”魏然叫苦不迭。

“哦，那有什么。她要是看得起我，我就和她以平常心态交往。我是对她有好感，可也不至于非要到一夜风流，早上起来一拍两散的局面啊。”金天有点不高兴。

“靠。人家要是高兴了，当然也得在你给人家伺候好了的前提下，人家随便勾勾手指头就把你们那个杂志给收了。我那4S店里客户休息区长期摆放的那些供来修车的客户解闷的时尚类、生活类杂志，你随手翻翻，满眼全是‘天涯情’的广告以及她本人的介绍，宣传说她是单身贵族。不过年纪应该不小了，估计比咱们大几岁，一直没结婚，不知道为什么。要我说啊，你就别惦记了，这种女人身边不缺男人的。”

金天认真听着。挂了电话，金天仍无睡意。眯着眼睛凝视着卧室墙上的那幅油画。

2007年2月里的一个周末。金天本不想去苏丝黄的。他打算晚上在家看看书，休息休息。

晚上8点多，来了个电话。一听是温红，金天立刻精神头儿上来了。温

红叫他一起去苏丝黄。

金天把那双范思哲皮鞋擦得锃亮，找了件他平时都舍不得拿出来穿的衬衣，那件衬衣他只在他认为最重要的场合才穿过那么一两次，还未下过水。又换了条新裤子，没出十分钟就跑出了家门。

金天没开车。温红叫他估计就是要喝酒，而且肯定不少喝。临时过来，他也没和魏然说。

出租车在朝阳公园北路左转，快到苏丝黄大门口时，看到一排排停在路边的车，有辆铁灰色的宝马530挺眼熟。出租车太快了，没注意到宝马的车牌子，金天隐隐约约感觉出了点什么事，也没太当回事儿。

噌！噌！噌！几步就蹿上了二楼，往存衣间扔了外套拿了手牌儿大步走进大厅。吧台四周坐着什么人，金天根本没留意，心都在吧台后面呢。

金天欢天喜地地刚绕过吧台，抬眼儿往VIP区里一瞧，心里顿时就凉了半截。刚才进门时那股往里冲的热情全没了，就一个念头儿，赶紧扭头回家钻进窝里看书睡觉去！

一切尴尬皆来自与温红相邻的卡座。美国思容网络公司的市场总监孟菲赫然在邻座中居坐，正睁大两只黑漆漆的眼睛死盯着金天。(注释：这是2007年2月份，孟菲还是孤苦伶仃独守空房，跟吃了蜜蜂屎一样死追过金天的时候。)

金天心想：“嘿！真真儿不是一家人，不进一家门。给红姐发个短信，找个借口遁了得了。哎，两个女人还挨得那么近，千万别出事儿，千万别出事儿。”金天有一种不祥的预感。

这时温红也发现了金天。

两双同样水汪汪的大眼睛同时注视着VIP区前衣着光鲜的高大男子，一方含蓄内敛，含情脉脉；一方热情奔放，剑拔弩张。

小分队里的一名战士被毒死了

4

悬疑故事

南派三叔 乾坤 著
文化艺术出版社友情推荐

[内容简介]

六十多年前，十万中国远征军溃败怒江，穿越胡康河谷原始丛林的撤退过程中，非战斗减员将近五万将士。自此，这片魔鬼居住地再无人敢接近。然而不久后，令人惊诧的事情发生了——明明是没有生灵的丛林，英国驻印空军的飞机盘桓不去，他们想消灭什么东西？新三十八师派出一支十人特别分队，潜入野人山执行不知终点的任务。但迎接他们的到底是什么呢？

[上期回顾]

在逃过日本人的追击后，小分队来到一个林地间，这里有战斗的痕迹。并且周围发现了几棵刻有英文的树，英文的意思是“蒲公英”。

“妈的！”廖国仁起身过来狠狠摸了一下小刀子的头，“你个傻蛋，鬼才跟你一起死。”赵半括心里打了个突，照这么走下去，要不了多远就能遇到那个古怪的红圈了。到了第三天的中午，一帮人眼前出现了一个落差几十米的峭壁。

廖国仁在一边招呼大家连接绳子爬下去。赵半括跟在中间，咬紧牙关一点点往下蹭。之后，廖国仁让大牛和长毛一起探路。这一段他们走得非常快，赵半括正低头行进，前边的草丛剧烈地抖了一下，探路的大牛居然一下不见了。所有人立即条件反射地抬枪，没等拉开枪栓，大牛又从七米外的草丛里翻出来，嘴里不停地大叫：“当心！野猪拱人了，快躲开！”

赵半括吓了一跳，但立即看准了自己身边一棵不大的树爬了上去，刚爬到半空，就看到廖国仁手忙脚乱地分开军医朝一边跑去，他身后哼哧哼哧地跟着一头黑色的大野猪。

军医也蹲到一棵树上，低头大叫道：“队长，别跑直线，快找棵树上来。”

廖国仁嘴里骂道：“曹国舅呢？快给我把这畜生干了！”

曹国舅也是两手扒树，根本没得空，廖国仁无奈之下只能围着几棵粗树打转，突然众人头顶传来一声大喝，一个人影从天而降，大家还没回过神，人影就已经跟野猪合到了一起。赵半括定睛一看，那灰影居然是小刀子。

小刀子的手里紧紧顶着一根胳膊粗的树枝，一头已经深深地插在了野猪的脖子处，还怕那野猪不死，用胸部顶着树枝，腾开一个胳膊又用1911补了两枪。廖国仁喘着气骂道：“你个鸟人，不说进来就死定了吗，你他娘的怎么不死外面？”

小刀子看着廖国仁的眼睛说道：“队长，虽然我们肯定死定了，但我决定和你一起死。”

“走着走着，王思耄却突然软倒在地，赵半括走过去想扶他，还没动手，另一边曹国舅也倒了下去。赵半括意识到不对劲的时候，却已经没法回归自己的注意力了，跟着眼前一黑，身子一软，之后他就什么都不知道了。等他醒来，天已经亮了。他看到军医竟然也倒在了地上。他又去摇大牛，也没反应。实在没办法了，他拿起大牛的枪，用牙齿咬着拉下枪栓，对天拼命开了几枪。

枪响过后，四周的人才开始动了起来，又过了两三个小时，所有人才缓了过来，但都不能动，赵半括这才算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。

军医嚼着烟草，神情很凝重：“咱们应该是中毒了。都快想想，有什么东西接触到我们的皮肤了。”他们这一趟任务，上头给他们配备的都是最好的东西，脸上的防毒面具是最新型的，一路走过来也没感觉被什么虫子咬过，唯一对外接触的，就是自己的手。这一看不要紧，手心竟然完全是一片青绿色。

大家一下就明白了过来，大牛骂了一声：“妈的，这树有毒。”这时候他们才想到注意四周，这里的树和之前的有很大的不同，朝上看树冠就能发现，这里的树叶是长形的，上面垂下来无数的藤蔓，像榕树又不是榕树。

长毛看向军医：“知道原因就好办了，蒙古大夫，你不是很厉害嘛，有什么解毒的东西，快给我们使使。”

军医道：“要完全解毒，必须有相应的血清。这种东西我在这里是做不出来的。”军医眼里有一种莫名的惊恐，他继续道：“你们还记得之前我们看到的那个尸坑，身上没有明显的伤痕，他们很可能就是困死在这种树林里的。当时第五军的军医配备比我多得多，他们都没有办法，说明我们的应急药品基本上是不管用的。”

大牛笑了，但很让人毛骨悚然：

“你是说，我们死定了？”

军医环顾了一下四周，继续说道：“古语说‘十步之内，必有解药’，这附近一定有什么东西不怕这种树的毒，甚至能抑制它生长，很可能就是解药！”

廖国仁道：“既然这样，你去找点可能有用的。咱们试试。”军医咬牙爬了起来。也不知道过了多久，他搞了一捧东西过来。那是三样东西：一种是绿得发黑黏乎乎的东西；另一种是紫红色的茎秆，狗尾巴草大小，最后一种是白色的，鹌鹑蛋大小，外面覆着一层白膜。

“解药”需要人来试，但关键是谁来试药。按照军队里处理这种事情的惯例，肯定是抽签，赵半括迷糊着被抽了一根，拿到手一看，非常短。赵半括一下就晕了，心说不会吧。恍惚中，他感到手里被塞了什么东西，然后他的手被抓住，他看到好像大虫卵的东西举到了他面前，一股脑送进了他嘴里。

第二个倒霉鬼好像是草三，赵半括看到他哭丧着脸吞了一些东西。第三个是谁？他还在想，就见廖国仁拿起绿草，刚要塞进嘴里，却斜插过来一只手，把这东西抢了过去。那只手是小刀子的，就见他看也不看一下把那块脏兮兮的东西吞了下去。

过了一会，军医低声问赵半括：“你现在有什么反应没？”赵半括闭上眼睛感受了几秒，无奈地摇了摇头。

军医又费力地爬到草三旁边，推了推他。草三趴在那儿似乎睡着了，但是推着推着军医的脸忽然变了，突然手上用力把草三翻了过来。

草三的身体仰面倒在地上，鼻孔、眼睛和嘴里渗出的鲜血竟然已经干涸了，脸上一片紫黑，已经毫无生气。军医立即大骂了一声，接着猛然哭出了声。一帮人相继坐倒，面色十分惨然。